证券代码:600679 900916 股票简称:上海凤凰 凤凰B股 编号:2025-065

上海凤凰企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信息披露指定媒体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上海凤凰企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结合实际信息披露工作需要,经研究决定调整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自2026年1月1日起,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由原《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香港商报》变更为《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不再将《香港商报》作为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

公司提醒广大投资者:自2026年1月1日起,公司所有公开披露的信息均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刊登的内容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上海凤凰企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2月30日

证券代码:600679 900916 股票简称:上海凤凰 凤凰B股 编号:2025-062

上海凤凰企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增加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增加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为1,135.84万元。
- 本次增加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事项已经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无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 本次增加的日常关联交易是公司根据生产经营的实际需要而发生的,有利于充分利用关联方已有的资源,降低公司生产成本,保障公司生产经营目标的实现。相关关联交易的履行将严格按照市场规则进行,不会对公司的独立性产生影响,不会对关联方形成依赖,没有损害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一)本次增加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情况及审议程序

上海凤凰企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第十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和202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上海凤凰关于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完成情况及2025年度计划的议案》,同意公司2025年度与关联方发生的各类日常关联交易总额度为14,592.43万元。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报》《香港商报》《中国证券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上海凤凰关于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完成情况及2025年度计划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26)。

截至2025年11月30日,公司实际发生的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金额为12,579.99万元。根据公司业务经营需要和交易对方的业务调整情况,公司拟增加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1,135.84万元。本次拟增加的日常关联交易主要为向关联方采购商品、出售商品及物业租赁业务。本次增加后,公司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总额度为13715.83万元。

2025年12月29日,公司召开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上海凤凰关于增加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的议案》,同意公司增加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为1,135.84万元。

本次增加日常关联交易额度的事项在提交董事会前已经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二、本次增加的日常关联交易类别及金额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方	本次增加金额	2025年原预计金额	增加后2025年预计金额	2025年截止11月底实际发生额	追加原因
采购商品	支付水电费	江苏美乐车圈有限公司	219.61	300.00	519.61	479.97	业务量增加
采购商品	支付水电费	江苏美乐投资有限公司	316.94	20.00	336.94	309.04	业务量增加
采购商品	采购商品	江苏美乐铁路车圈有限公司	341.79	4,582.4	4,904.19	4,646.13	业务量增加
出售商品	销售商品	江苏美乐车圈有限公司			71.00	70.00	业务量增加
采购商品	采购商品	江苏恒翔包装科技有限公司	186.50		186.50	166.50	业务量增加
合计			1,135.84	4,882.4	6,018.24	5,670.24	

三、关联方介绍及关联关系

与我公司发生关联交易的主要关联方的基本情况如下:

1、江苏美乐车圈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6,491万美元
注册地址:丹阳市司徒镇观鹤路1号
法定代表人:王翔宇
经营范围:生产自行车及其零部件、摩托车零部件、粘合剂、冷轧带钢、不锈钢产品、硬质合金及金属材料表面电镀加工。上述产品的设计、研发和信息技术服务,货物的仓储、包装,物流信息、物流业务的咨询服务,普通货运(本公司自用),工业用水生产(本公司自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供电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一般项目:金属链条及其他金属制品制造;金属链条及其他金属制品销售;有色金属合金制造;塑料制品制造;自行车制造;体育用品及器材制造;喷涂加工;金属表面处理及热处理加工;物业管理;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关联关系:上市公司关联自然人投资并担任董事的除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以外的法人组织。

2、江苏美乐投资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6,250万元人民币
注册地址:镇江市丹阳市司徒镇正德路999号
法定代表人:王翔宇
经营范围:项目投资,项目管理;自行车、电动自行车、轮椅及其配件、金属材料、建筑装潢材料、化工原料(化学危险品除外)、橡胶制品、电线电缆及一类医疗设备的销售;自行车及其零部件的生产。(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一般项目:非居住房地产租赁;普通货物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化学品等需许可审批的项目);创业空间服务;园区管理服务;物业管理;住房租赁;租赁服务(不含许可类租赁服务);办公设备租赁服务;仓储设备租赁服务;企业管理;企业管理咨询;信息技术咨询服务;财务咨询;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环保咨询服务;安全咨询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关联关系:上市公司关联自然人投资并担任董事的除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以外的法人组织。

3、江苏美乐链条车圈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8,500万元人民币
注册地址:丹阳市司徒镇正德路998号
法定代表人:王翔宇
经营范围:许可项目:道路货物运输(不含危险货物)(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

一般项目:自行车零配件制造、自行车零配件销售;摩托车零配件制造;金属结构制造;有色金属合金制造;有色金属压延加工;有色金属合金销售;金属结构销售;喷涂加工;金属表面处理及热处理加工;高性能有色金属及合金材料销售;金属链条及其他金属制品制造;金属链条及其他金属制品销售;钢压延加工;塑胶表面处理;交通及公共管理用金属标牌制造;交通及公共管理用标牌销售;总质量4.5吨及以下普通货运车辆道路货物运输(除网络货运和危险货物);广告制作;信息技术咨询服务;普通货物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化学品等需许可审批的项目);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进出口代理(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关联关系:上市公司关联自然人投资并担任董事的除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以外的法人组织。

4、江苏恒翔包装科技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3,999万元人民币
注册地址:丹阳市司徒镇正德路998号
法定代表人:王翔非
经营范围:许可项目:包装装潢印刷品印刷;道路货物运输(不含危险货物)(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 一般项目:纸制品制造;纸制品销售;专业设计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关联关系:上市公司关联自然人投资并担任董事的除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以外的法人组织。

四、定价原则和依据

交易双方按照公平、公正、公允的市场价确定交易价格。

五、独立董事会议意见

公司预计的2026年第一季度日常关联交易是公司正常生产过程中计划发生的,交易价格以市场价格为基础,遵循了公平合理的定价原则,是公司与关联方之间正常、合法的经济行为,不存在损害公司和非关联股东利益的情形。

公司预计的2026年第一季度日常关联交易为日常经营活动所需,遵循公开、公平、公正及公允的原则,定价方式符合市场化及公允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对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无不利影响,也不会对公司的独立性和持续经营能力造成不良影响。

六、关联交易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上述日常关联交易是公司根据生产经营的实际需要预计发生的,有利于充分利用已有的资源,降低公司生产成本,保障公司生产经营目标的实现。相关关联交易的履行将严格按照市场规则进行,不会对公司的独立性产生影响,不会对关联方形成依赖,没有损害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

特此公告。

上海凤凰企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2月30日

证券代码:600679 900916 股票简称:上海凤凰 凤凰B股 编号:2025-061

上海凤凰企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上海凤凰企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2025年12月23日以书面和邮件形式发出召开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的通知,会议于2025年12月29日以现场结合通讯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11名,实际出席董事11名;公司全体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本次会议由董事长胡伟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规定,是合法有效的。会议审议并表决通过了以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了《上海凤凰关于增加2025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为关联交易议案,关联董事王国宝先生、王朝阳先生回避表决。

内容详见《上海凤凰关于增加2025年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的公告》(2025-062)

二、审议通过了《上海凤凰关于2026年第一季度日常关联交易计划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为关联交易议案,关联董事王国宝先生、王朝阳先生回避表决。

内容详见《上海凤凰关于2026年第一季度日常关联交易计划的公告》(2025-063)

特此公告。

上海凤凰企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2月30日

证券代码:600679 900916 股票简称:上海凤凰 凤凰B股 编号:2025-064

上海凤凰企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全资子公司凤凰自行车提供担保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被担保人名称:上海凤凰自行车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凤凰自行车)
- 本次担保金额:人民币4,145.29万元。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对外担保余额为人民币6.78亿元(含本次担保)。
- 本次担保是否有反担保:无
- 公司及子公司提供的对外担保均不存在逾期情况。

一、担保概述

上海凤凰企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与上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金山支行(以下简称农商银行)签订《保证合同》,为公司全资子公司上海凤凰自行车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凤凰自行车)与上海农商银行金山支行签订的《汇票承兑合同》所形成的债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本次凤凰自行车与上海农商银行金山支行办理汇票承兑业务及公司为其提供担保事项为新办,上述担保均不存在反担保。

二、本次担保履行的内部决策程序

公司于2025年4月28日召开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并于2025年5月22日召开2024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了《上海凤凰关于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计划的议案》和《上海凤凰关于对外提供担保计划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全资子公司向银行申请不超过人民币18.50亿元的综合授信额度,并同意公司为全资子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等事项提供担保,担保总额度不超过人民币9.50亿元。本次申请综合授信和对子公司提供担保的授权期限为自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2025年度股东会审议相关授信和担保事项之日止。在授权期限内,授信额度可循环使用,可以在不同银行间进行调整,公司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额度可以循环使用,可以在不同子公司之间进行调整。具体内容详见2025年4月30日、2025年5月23日公司披露的《上海凤凰关于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计划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29)、《上海凤凰关于对外提供担保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30)和《上海凤凰关于2024年年度股东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5-036)。

本次公司为凤凰自行车提供的最高额保证担保,在上述董事会及股东会授权范围内。

三、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上海凤凰自行车有限公司
1、成立日期:2006年11月16日
2、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10116795645127 8
3、注册资本:人民币6,274.51万元
4、法定代表人:王朝阳
5、住所:上海市金山区朱泾镇中达路388号
6、主营业务:脚踏自行车、电动自行车,童车,健身器材,与上述产品相关的配套产品生产,从事自行车领域内的技术开发、技术服务、技术咨询,自有房屋租赁,母婴用品,日用百货,游艺器材及娱乐用品,户外用品,玩具,卫生洁具,家居用品销售。

凤凰自行车最近一年又一期的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万元

项 目	2024年12月31日	2025年9月30日
资产总额	90,918.42	112,661.86
负债总额	56,796.78	71,602.08
净资产	34,131.64	41,059.79
项 目	2024年度	2025年第三季度
营业收入	123,662.74	119,064.79
净利润	5,175.02	8,493.78

注:2024年数据已经年审会计师审计,2025年三季度数据未经审计。

凤凰自行车为公司全资子公司。凤凰自行车的资产负债率不超过70%。

四、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一)公司与上海农商银行金山支行签订的《保证合同》

1、担保内容:担保债务人凤凰自行车依据主合同《汇票承兑合同》所形成的银行承兑汇票承兑债务。

2、担保额度:4,145.29 万元。

3、担保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4、保证期限:债权人垫付款项之日起三年;若债务人发生主合同约定的违约情况,债权人要求债务人立即缴足保证金的,保证期间为债权人要求债务人缴足保证金之日起三年。债权人与债务人就主合同债务履行期限达成展期合同的,保证期间自展期合同约定的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若主合同债务被债权人宣布提前到期的,保证期间自债权人确定的债务提前到期之日起三年。

5、担保范围:主合同项下的债务本金、利息、罚息、复利、违约金、赔偿金以及实现债权的费用。实现债权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催收费用、诉讼费或仲裁费、保全费、公告费、执行费、律师费、差旅费、公证费及其他费用。若因主合同涉及的基础合同和基础交易存在虚假或欺诈等情况导致债权人损失的,保证人对债权人全部损失承担连带责任保证;若债务人发生主合同约定违约情况,债权人要求债务人增缴保证金而债务人未增缴的,保证人对该增缴保证金义务承担连带责任。

五、担保的必要性和合理性

本次凤凰自行车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用于其日常经营,公司为其提供信用担保将有利于凤凰自行车高效筹措运营资金、提升运营效率,降低运营成本,进而促进其持续稳定发展。

凤凰自行车为公司全资子公司,资产负债率不超过70%,不存在较大的偿债风险。同时,公司对其日常经营活动及重大决策具有控制权,可及时掌握其经营和资信状况,能够控制担保风险。

六、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未对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人提供担保,未对公司控股子公司范围以外的企业提供担保。公司为控股子公司提供担保余额为人民币6.78亿元(含本次担保),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33.34%。

截至目前,公司未发生逾期担保。

特此公告。

上海凤凰企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2月30日

证券代码:600529 证券简称:山东药玻 公告编号:2025-068

山东省药用玻璃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委托理财受托方: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 委托理财金额:人民币40,000.00万元
- 委托理财产品名称:区间累计型法人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专户型2025年第451期F款
- 委托理财产品期限:92天
- 履行的审议程序:公司于2025年4月23日召开了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和第十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并于2025年5月16日召开了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总额度不超过人民币八亿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期限不超过12个月(含)的保本型理财产品(包括但不限于协定性存款、结构性存款、定期存款、通知存款、大额存单等),并在上述额度内滚动使用,募集资金理财使用额度及授权的有效期为:自议案经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2025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山东省药用玻璃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9)。

- 风险提示:尽管公司投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理财产品,总体风险可控,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存在一定的系统性风险。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地介入,降低市场波动引起的投资风险。

一、本次委托理财概述

(一)投资目的

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合理利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建设和使用、募集资金安全的情况下,增加公司的收益,为公司及股东获取更多回报。

(二)投资金额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已使用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68,000.00万元购买理财产品,未超过公司股东大会对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购买理财产品的授权额度。

(三)资金来源

1、资金来源情况

本次购买理财的资金来源为公司闲置募集资金。

2、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具体详见公司于2022年11月29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披露的《公司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51)

3、是否影响募投项目实施进度

公司本次购买理财产品不会影响募投项目实施进度,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行为,有利于进一步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

(四)委托理财产品的基本情况

受托方名称	产品类型	产品名称	金额(万元)	预计年化收益率(%)	预计收益金额(万元)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银行理财产品	区间累计型法人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专户型2025年第451期F款	40,000.00	0.80-1.80	80.65-181.48
产品期限	收益类型	结构化安排	参考年化收益率	预计收益	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92天	保本浮动收益型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投资期限:收益起始日:2025年12月29日,到期日:2026年3月31日,共92天。

二、审议程序

公司于2025年4月23日召开了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和第十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并于2025年5月16日召开了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总额度不超过人民币八亿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期限不超过12个月(含)的保本型理财产品(包括但不限于协定性存款、结构性存款、定期存款、通知存款、大额存单等),并在上述额度内滚动使用,募集资金理财使用额度及授权的有效期为:自议案经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2025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山东省药用玻璃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9)。

三、投资风险分析及风控措施

(一)投资风险

尽管购买的理财产品是用于投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期限不超过12个月(含)的投资产品,投资风险可控,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的介入,但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

(二)针对投资风险拟采取的措施

1、公司将严格按照《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年修订)》、《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2年1月修订)》、《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办理相关理财产品业务。

2、公司按照决策、执行、监督职能相分离的原则建立健全理财产品的审批和执行程序,有效开展和规范运行理财产品的投资产品购买事宜,确保资金安全。

3、公司将严格遵守审慎投资原则筛选投资对象,选择信誉好、规模大、有能力保障资金安全的发行主体所发行的产品。

4、公司财务部门相关人员将及时分析和跟踪投资产品的投向、进展情况,如评估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保全措施,控制理财风险。

5、公司独立董事、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四、投资对公司的影响

(一)公司最近一年又一期的财务指标

单位:元

项目	2024年12月31日(经审计)	2025年9月30日(未经审计)
资产总额	10,140,009,365.84	9,882,354,705.15
负债总额	2,132,239,675.29	1,733,290,083.97
净资产	8,007,769,690.56	8,149,074,621.18
经营活动现金流净额	1,165,050,367.90	510,956,528.22

(二)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购买理财产品事项不构成关联交易,是在确保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进行和保证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进行的,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实施,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形。本次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购买理财产品,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投资效益,为公司及股东谋取更多的投资回报,不会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

(三)委托理财的会计处理方式及依据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规定,结合所购买理财产品的性质,通过"交易性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投资收益"科目进行会计处理。

五、决策程序的履行及监事会、保荐机构意见

2025年4月23日召开了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和第十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为提高闲置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的情况下,公司拟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八亿元闲置募集资金,择机、分阶段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期限不超过12个月(含)的保本型理财产品。以上资金额度可循环使用,并授权董事长在有效期内和额度范围内行使决策权。公司监事会、保荐机构已分别对此发表了同意的意见。

六、风险提示

尽管公司投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理财产品,总体风险可控,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存在一定的系统性风险。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地介入,降低市场波动引起的投资风险。

七、截至本公告日,公司最近十二个月使用募集资金委托理财的情况

单位:万元

序号	公告编号	委托理财受托方	理财产品类型	实际投入金额	实际收回本金	实际收益	实际收益率	尚未收回本金
1	2024-078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挂钩型结构性存款【专户型2024年第466期H款】	13,000.00	13,000.00	73.99	1.96%	-
2	2025-004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人民币结构性存款CSDVY2025022286	10,200.00	10,200.00	79.48	3.16%	-
3	2025-004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人民币结构性存款CSDVY2025022287	9,800.00	9,800.00	19.84	0.84%	-
4	2025-007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挂钩型结构性存款【专户型2025年第040期H款】	10,000.00	10,000.00	24.40	0.99%	-
5	2025-007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人民币结构性存款CSDVY2025026968	4,080.00	4,080.00	32.80	3.25%	-
6	2025-007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人民币结构性存款CSDVY2025026969	3,920.00	3,920.00	7.94	0.84%	-
7	2025-009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挂钩型结构性存款【专户型2025年第083期H款】	28,000.00	28,000.00	57.48	1.21%	-
8	2025-013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挂钩型结构性存款【专户型2025年第150期H款】	13,000.00	13,000.00	14.22	1.90%	-
9	2025-026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人民币结构性存款CSDVY2025036965	10,200.00	10,200.00	11.45	1.21%	-
10	2025-026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人民币结构性存款CSDVY2025036966	9,800.00	9,800.00	2.41	1.90%	-
11	2025-036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人民币结构性存款CSDVY2025038030	14,280.00	14,280.00	101.33	2.91%	-
12	2025-036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人民币结构性存款CSDVY2025038031	13,720.00	13,720.00	19.29	0.59%	-
13	2025-037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挂钩型结构性存款【专户型2025年第204期N款】	47,000.00	47,000.00	292.78	2.47%	-
14	2025-049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人民币结构性存款CSDVY2025114222	14,280.00	14,280.00	88.79	2.67%	-
15	2025-049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人民币结构性存款CSDVY2025114221	13,720.00	13,720.00	19.07	0.59%	-
16	2025-063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区间累计型法人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专户型2025年第326期F款	45,000.00	45,000.00	119.26	1.05%	-
17	2025-068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区间累计型法人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专户型2025年第425期F款	28,000.00				28,000.00
18	2025-068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区间累计型法人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专户型2025年第451期F款	40,000.00				40,000.00
合计				328,000.00	200,000.00	964.62		68,000.00
最近12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								47,000.00
最近12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最近一年净资产(%)								5.87
最近12个月委托理财累计收益/最近一年净利润(%)								1.02
目前已使用的理财额度								68,000.00
尚未使用的理财额度								12,000.00
总理财额度								80,000.00

特此公告。

山东省药用玻璃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2月30日

民生加银中证港股通高股息精选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2026年非港股通交易日暂停申购、赎回和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公告

根据《民生加银中证港股通高股息精选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民生加银中证港股通高股息精选指数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及其更新的有关规定,民生加银中证港股通高股息精选指数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申购(含定期定额投资业务,下同)和赎回的开放时间为上海证券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正常交易日的交易时间。若该工作日为非港股通交易日,则本基金不开放,但基金管理人根据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的要求或本基金合同的规定公告暂停申购、赎回时除外。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2026年沪港通下港股通交易日安排的通知》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2026年深港通下的港股通交易日有关安排的通知》中有关港股通交易日的安排。为了保障基金平稳运作,保护持有人利益,民生加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决定在下列2026年非港股通交易日,本基金不开放办理申购、赎回及定期定额投资等业务,并自下列非港股通交易日结束后的首个开放日恢复本基金的日常申购、赎回及定期定额投资等业务,届时不再另行公告。

2026年非港股通交易日
1月1日(星期四)至1月3日(星期六)
2月16日(星期日)至2月20日(星期一)
4月3日(星期五)至4月7日(星期二)
5月1日(星期五)至5月5日(星期二)
5月25日(星期一)
6月19日(星期五)至6月21日(星期日)
7月1日(星期三)
9月25日(星期五)至9月27日(星期日)
10月1日(星期四)至10月7日(星期三)
10月19日(星期一)
12月24日(星期四)至12月26日(星期五)
12月31日(星期四)

注:1、若非港股通交易日安排发生变化或将来根据法律法规和本基金基金合同的约定,需要调整上述安排的,本公司将另行公告。

2、敬请投资者提前做好交易安排,避免因本基金不开放办理申购、赎回和定期定额投资等业务带来不便。

3、投资者可通过本基金各销售机构及以下途径咨询有关详情:

1)民生加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网站:www.msjyfund.com.cn

2)民生加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热线:400-8888-388

风险提示: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职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于基金前应认真阅读基金的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等法律文件,了解所投资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并根据自身投资目的、投资期限、投资经验、资产状况等判断基金是否和投资者的风险承受能力相匹配。

特此公告。

民生加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5年12月30日

中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关于旗下部分基金2026年非港股通交易日暂停申购(含定期定额申购)、赎回、转换等业务的公告

根据中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旗下部分基金《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相关约定,基金的申购(含定期定额申购)、赎回、转换等业务办理时间为上海证券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正常交易日的交易时间,若该工作日为非港股通交易日时,则基金有权不开放该工作日的申购(含定期定额申购)、赎回、转换等业务。

按照《关于2026年沪港通下港股通交易日安排的通知》及《关于2026年深港通下的港股通交易日有关安排的通知》,为保障基金平稳运作,维护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将于非港股通交易日暂停办理下列基金的申购(含定期定额申购)、赎回、转换等业务,并自该非港股通交易日的下一开放日恢复上述业务,届时不再另行公告。

本基金管理人对2026年非港股通交易日提示如下:

4月	3日、7日(香港耶稣受难节、复活节)
5月	25日(香港佛诞日)
7月	1日(香港特别行政区成立纪念日)
10月	19日(香港重阳节)
12月	24日(下午)、25日(香港圣诞节) 31日(下午)(香港新年前夕)

适用基金范围:

基金代码	基金名称
006861	中庚价值领航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011174	中庚价值品质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017680	中庚港股通价值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注:1、对于本基金管理人未来新发行的基金,如涉及港股通交易,自动纳入"适用基金范围"并按照本公告的规则办理。

2、如遇因其他原因暂停基金申购(含定期定额申购)、赎回、转换等业务的,具体业务办理以相关公告为准。

4、关于非港股通交易日的具体安排以上海证券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发布的通知为准。

5、敬请投资者仔细阅读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及其更新等法律文件,及早做好交易安排,避免因基金暂停业务带来不便。

如有任何疑问,可通过客户服务热线021-53549999咨询。

风险提示:基金管理人承诺依照诚实信用、勤勉尽职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及其净值高低并不预示其未来业绩表现。投资者投资基金前应认真阅读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法律文件,了解拟投资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并根据自身投资目的、投资期限、投资经验、资产状况等判断基金是否和投资者的风险承受能力相匹配。

特此公告。

中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5年12月30日

证券代码:300581 证券简称:晨曦航空 公告编号:2025-077

西安晨曦航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持股比例变动触及5%整数倍暨披露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的提示性公告

公司控股股东汇聚科技及其一致行动人寰宇星控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特别提示:

1、本次权益变动属于股东减持,不触及要约收购。

2、本次权益变动后,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合计持有公司股份27,505.4967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50.00%,其中西安汇聚科技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汇聚科技")持有公司股份21,398.7015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38.90%;其一致行动人南京寰宇星控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寰宇星控")持有公司股份6,106.7952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1.10%。

3、本次权益变动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不会影响公司的治理结构和持续经营。

一、本次权益变动的基本情况

自2023年7月3日信息披露义务人披露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上市公司股份的权益变动情况如下:

(一)2023年股东寰宇星控集中竞价交易减持

2023年4月17日,公司披露了《关于控股股东的一致行动人减持股份计划预披露公告》(公告编号:2023-006),公司控股股东汇聚科技的一致行动人寰宇星控持本公司股份5,272.1344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6.29%),计划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15个交易日后的连续九十个自然日内(即2023年5月12日至2023年8月10日),通过集中竞价交易和/或大宗交易等方式合计减持晨曦航空股份不超过9,707,815股(若此期间公司有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股本变动事项,应对该数量进行相应的调整),即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3%。

2023年5月12日至2023年8月10日期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方式合计减持公司股份4,662,880股,累计减持比例达到公司总股本的1%。其中:2023年5月12日-2023年7月2日期间减持明细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7月3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西安晨曦航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权益变动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3-035)《西安晨曦航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2023年7月3日至2023年8月10日期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方式合计减持公司股份1,438,500股,累计减持比例达到公司总股本的0.2615%。具体减持明细如下:

股东名称	减持方式	减持期间	减持均价(元/股)	减持股数(股)	减持比例(占总股本)
寰宇星控	集中竞价减持	2023年7月11日-2023年7月19日	10.6981	232,800	0.0423%
		2023年7月19日-2023年7月27日	10.3563	1,205,700	0.2192%
	大宗交易减持	/	/	/	/
合计				1,438,500	0.2615%

本次减持后,汇聚科技持有上市公司股份21,849.1715万股股份,占总股本的39.72%;其一致行动人寰宇星控持有上市公司股份8,412.5224万股,占总股本的15.29%。

(二)2024年股东寰宇星控集中竞价交易及大宗交易减持

2024年9月20日,公司披露了《关于控股股东的一致行动人减持股份计划预披露公告》(公告编号:2024-055),公司控股股东汇聚科技的一致行动人寰宇星控持有公司股份8,412.5225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5.29%),计划自该公告发布之日起15个交易日后的三个月内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1%;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0.28%。若此期间公司有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股本变动事项,则对该数量进行相应的调整。

2024年10月30日至2025年1月17日,寰宇星控通过集中竞价方式累计减持公司股票5,491,314股,通过大宗交易方式累计减持公司股票1,540,000股,